证券代码:688138 证券简称:清溢光电 公告编号:2022-012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阴山二路北清溢光电大楼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94,658,96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94,658,9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960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96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唐英敏女士和副董事长张百哲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经董事会出席会议半数以上的董事共同推举,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吴克强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秦萍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5、议案名称: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6、议案名称: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8、议案名称: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4,623,549	99.9818	35,411	0.0182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关于选举庞春霖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94,623,549	99.9818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选举王澍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4,623,549	99.9818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573,549	99.4641	35,411	0.5359	0	0.0000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573,549	99.4641	35,411	0.5359	0	0.0000
8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573,549	99.4641	35,411	0.5359	0	0.0000
13.01	关于选举庞春霖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573,549	99.4641				
14.01	关于选举王澍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573,549	99.4641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9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8 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股东尤宁圻未出席会议,未参加表决。

3、议案 5、议案 7、议案 8、议案 13.01、议案 14.0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4、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何子彬律师、张健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2022-024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西五街 5 号院 D 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89,637,1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212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樑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总经理李樑、董事会秘书于悦出席;财务负责人覃海宇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53,344	99.9006	883,850	0.0994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53,144	99.9006	884,050	0.0994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53,144	99.9006	884,050	0.0994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投资者保护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53,144	99.9006	884,050	0.0994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53,144	99.9006	884,050	0.0994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51,244	99.9004	884,850	0.0994	1,100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04,944	99.8952	931,150	0.1046	1,100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支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53,144	99.9006	884,050	0.0994	0	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53,144	99.9006	884,050	0.0994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6,143,432	99.7566	453,000	0.2428	1,100	0.0006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53,144	99.9006	884,050	0.0994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8,752,044	99.9005	884,050	0.0993	1,100	0.0002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85,119,486	99.4921	4,516,608	0.5076	1,100	0.0003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883,982,036	100.00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4,769,208	84.3337	884,850	15.6467	1,100	0.0196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012,608	98.9690	40,700	1.0038	1,100	0.0272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56,600	47.2653	844,150	52.7347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769,208	84.3337	884,850	15.6467	1,100	0.0196
7	《关于 2022 年度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4,722,908	83.5150	931,150	16.4654	1,100	0.0196
8	《关于支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4,771,108	84.3673	884,050	15.6327	0	0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771,108	84.3673	884,050	15.6327	0	0
1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201,058	91.9701	453,000	8.0103	1,100	0.0196
12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4,770,008	84.3479	884,050	15.6326	1,100	0.0195
1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37,450	20.1134	4,516,608	79.8670	1,100	0.0196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0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青岛永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利益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ShowWorld HongKong Limited、WB Online Investment Limited,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 703,039,662 股,占总股本的 38.89 %,已回避表决了议案 10 的表决。

议案 13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刚、万浩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619 证券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2-029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江山路 3998 号四楼多功能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2,085,8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021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李春第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董事陈庆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石明鑫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因疫情防控要求,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委派律师以通讯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2,069,556	99.9915	16,300	0.008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2,069,556	99.9915	16,300	0.008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2,069,556	99.9915	12,000	0.0062	4,300	0.0023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和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2,069,556	99.9915	12,000	0.0062	4,300	0.002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2,069,556	99.9915	16,300	0.008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2,069,556	99.9915	16,300	0.008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1,686,856	99.7922	399,000	0.2078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946,800	99.4499	12,000	0.4050	4,300	0.1451

9、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2,069,556	99.9915	16,300	0.0085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2,069,556	99.9915	12,000	0.0062	4,300	0.0023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55,533,19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33,206,85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3,329,500	99.5128	16,300	0.4872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2,200	57.6623	16,300	42.3377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307,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6,536,358	99.9554	16,300	0.0446	0	0.0000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6,536,358	99.9554	16,300	0.0446	0	0.0000
8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946,800	99.4499	12,000	0.4050	4,300	0.1451
9	《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36,536,358	99.9554	16,300	0.0446	0	0.0000
10	《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6,536,358	99.9554	12,000	0.0328	4,300	0.011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9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除议案 9 以外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8 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李玉池未参会,其他关联股东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朱逢学、上海共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共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冯诚、余芸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 鹏博士 公告编号:临 2022-052
债券代码:143143 债券简称:17 鹏博债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相关问题的整改措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次整改措施为针对公司内控报告中相关问题所制定并开展,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尚未消除。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规定,公司将至少每月发布 1 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华信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后,出具了否定意见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川华信专(2022)第 0324 号)。

为此,公司高度重视,第一时间成立专项小组,对相关事项进行逐一核查,对相关问题进行反思并提出有效的解决方案,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说明如下:

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及整改措施

(一)资金管理

公司 2021 年度与多个单位发生大额资金往来,主要以代建款、技术服务费等对外支付,后通过终止等方式收回相关资金,且部分交易对手为公司员工控制的企业或已于事后注销,与大额资金往来相关的交易缺乏合理的商业理由和依据。

整改措施:

1、提升资金支出的规范性。公司财务部将进一步完善资金支出相关制度,规范公司财务管理流程,形成统一的财务监管体系,切实遵照制度严格执行资金审批流程,明确审批人员职责,提升资金管理规范性。明确资金管理的分工与授权、实施与执行、监督与检查,对支付资金额度、用途、去向及审批权限、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和限制,细化操作流程,严格审批程序,堵塞监管漏洞。

2、严格把控对外投资项目的审核。投资部及财务部应对投资的必要性、可行性、收益率进行切实认真的认证研究,对确信为可以投资的项目,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的规定,逐层报送公司相关决策机构进行审批。

3、严格把控对外投资实施过程。公司将重视经营中的各类风险,并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建立完善的风险控制方案,以合理应对市场竞争;针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科学制定投资方案,强化资金链条,避免盲目投资,提高对拟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在确保合适的投资回报率的前提下,进行资金投入规划;加强对资金管理行为的监督与控制,利用责任制保证资金流动的安全顺畅。

4、大额资金支出后的管理。涉及大额资金的项目,由主要责任人或承办单位具体负责投资项目的信息收集、调查、以及实施过程中的跟踪、监督,并对公司长期权益性投资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管。

(二)内审监督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资源配置不足,未能对内部控制进行有效的监督。

整改措施:

1、公司将及时改善目前内部审计部门资源配置不足的问题,及时招聘或调整具备内部审计工作专业能力的人员到岗,认真把关,快速建立规范化的内部审计部门,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内部控制进行有效的监督。

2、根据证监会《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公司董事会尤其是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能和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全面梳理并积极健全完善内部控制机制,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三会运作机制,强化合规意识,规范公司运行,建立践行良好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将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经营和内部控制关键环节的监察审计职能,切实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及工作规范的要求履行内部审计工作职责,并按要求及时向公司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汇报公司内部控制相关情况,严格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工作。

3、公司将组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领会《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入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则和治理制度,提高合法合规经营意识。

(三)信息披露

2021 年度公司存在信息披露不及时的问题,主要问题为公司原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未及时披露,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及时披露,以及公司重大合同、重大诉讼等信息披露不及时。

整改措施:

1、公司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部门责任人认真学习《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汲取经验教训,增强规范运作意识,规范信息披露流程,确保重大事项的相关信息及时披露。

2、完善和加强内外部重大信息沟通机制,确保相关主体在重大事项发生的第一时间通知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确保公司及时了解和掌握相关信息,强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

3、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工作联系,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确保重大信息的及时传递与沟通,以保证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避免因沟通问题导致信息披露不及时、从而切实有效提高信息披露工作的质量。

二、总结

公司将以本次整改为契机,认真汲取教训,在后续工作中不断强调公司内部控制的重要性,加强对公司业务、工作开展等各个环节的管理,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规范意识,杜绝上述现象再次出现。公司将以保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前提,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上述不利因素对公司的影响,并就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法定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2-026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也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3、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7 属特别决议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2 年 5 月 12 日 14:30;

(2)网络投票:2022 年 5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12 日 0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黄龙山南路 6 号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9 日。

6、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黄立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84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547,654,538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5.9542%。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 5%以下的中小股东共计 80 名,代表公司股份 54,780,947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3345%。具体如下:

1、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5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1,492,986,191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3.6245%;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9 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54,668,347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329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现场会议,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齐剑天律师和郑勇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以下议案做出表决:

1、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547,157,69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79%;反对 19,29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2%